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5月22日在广州东山广场26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8日分别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洪江游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在《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的业务情况，同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关于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相应地对原《公司章程》“第十六条”内容进行修订。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向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相关具体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可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变更经营范围同时修订公司章程事宜需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生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2. 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下午3:00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23 日